

附 2:

行文呈批表

2017年12月14日

行文名义	办事处(√) 党工委() 其他:			
文件编号		秘密等级		
文件标题	凤阳街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承办单位	综治办	拟稿人		校对人
发行范围和份数	(共印6份)	承领 办导 单签 位署	呈领审核 步朝 2017年12月14日	
分管领导批示	拟同意,请训准事宜 林山海 2017.12.14			
办事处领导批示	同意呈报此件 刘克生 12.14			
党工委领导批示	同意·请注意修改 刘克生 12.14			
处理情况				

海珠区凤阳街道办事处

凤阳街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为切实加强火灾防控工作，维护全街消防安全形势稳定，根据《关于印发 2017 年海珠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海交防委〔2017〕54 号）部署要求，结合我街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公共安全的系列重要讲话要求，围绕全市重大活动和重大节日期间安保任务，动员社会力量，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和社会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采取夯实消防基层基础与火灾防控现实斗争相结合方式，强化各项防控措施，有效减少较大亡人火灾，坚决遏制和预防较大和有影响性的火灾事故，确保全街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二、工作时间

2017 年 12 月 1 日至 2018 年全国“两会”结束。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领导，我街成立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熊志伟（街道党工委书记）

刘志杰（街道办事处主任）

副组长：罗文元（人大工委专职主任）

林淑妍（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杨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锐（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龙来源（街道武装部部长）
林镇贤（凤阳派出所所长）
刘圣炎（街道办事处副调研员）
庞争勋（街道办事处副调研员）
陈家仪（街道办事处副调研员）
牛宾（凤阳市场监督管理所所长）
刘德雄（凤阳食药监所所长）
林秀贤（五凤经济联社社长）
车伟开（凤和经济联社社长）

成员：党政办、综治办、凤阳派出所、城管科、城管执法队、民政科、计生办、农村科、文化站、来穗中心、社区服务中心、安监中队、劳监中队、司法所、中大管委会、五凤经济联社、凤和经济联社、各社区居委会、凤阳市场监督管理所、凤阳食药监所、区交防大队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治办，彭建国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联络员李梓俊、朱佩珊（电话：84295617）。

四、工作任务及措施

（一）开展消防安全生产巡查整治专项行动

为进一步做好今冬明春消防安全生产工作，深刻吸取以往各

类消防安全生产事故经验教训，经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研究决定，从今天起到春节前，开展消防安全生产巡查整治专项行动，重点针对上级消防部门提出的六类场所：1. 小档口，2. 三合一场所、3. 群租房，4. 在建建筑工地，5. 老人养老院，6. 学校宿舍；十项必查：1. 查漏电保护开关，2. 查电线有无套管，金属管或绝缘 PPC 管，3. 查紧急通道是否畅通，4. 查合用场所是否物理分隔，或用实体墙物理分隔，5. 查违规住人场所，有则彻底搬离，6. 查电动车违规在通道或家里充电，7. 拆除木制阁楼，必须强制拆除，8. 装修材料是否是可燃材料，9. 群租房有无管理人员，需明确群租房责任，实行楼长制度，10. 查建筑工地及其消防保障，工地必须按施工要求，备足消防器材。

此次巡查整治行动分五凤片、凤和片进行，分别组建联合整治执法组。凤和片组长：林淑妍，副组长：隆斌、伍健波；五凤片组长：刘圣炎，副组长：朱伟良；各组的队员由街道综治办1人、安监中队2人、城管执法队1人、派出所1名民警、区交防大队1名民警分别组成。综治办工作人员担任该队联络员。巡查整治行动所到社区或经济社，该社区居委会主任或综治专职，出租屋管理员2人、经济社安全员2人，加入联合整治执法组，配合巡查整治行动。城管执法队负责联系工程队，按照巡查整治要求拆除木阁楼、天台彩钢板等消防安全隐患。成立中大管委会整改组，组长：杨军，副组长：黄合；组员由中大管委会相关工作人员、驻场民警组成，专门负责中大布匹市场范围内的消防安全

生产整治。

工作要求：一是按照行区情况，认真梳理重点场所基本情况，特别对于白天关门晚上开门营业的场所，登记在册，确保所有重点场所不遗漏；二是以春节时间为基准倒推工作安排，确保所有重点场所起码巡查一遍以上，要预留充足时间对开展“回头看”工作；三是巡查过程中，相关社区居委会和生产社负责人要积极协助，一旦发现消防安全隐患，立即当场整改，联合执法，依法顶格处理。对发现违规住人现象，请中大管委会、居委会做好登记，定期通知工作组安排工程队予以清理；四是边行动边宣传，请各社区居委会、五凤、凤和联社及各经济社要做好辖区宣传工作，通过派发宣传单，张贴宣传海报，逐户走访告知本次行动效果等途径，浓厚宣传氛围，形成消防安全生产隐患整治震慑力，促使相关重点场所老板、工作人员自觉查摆问题，整改到位。五是探索形成长效机制，综治办要认真总结本次行动各项好的做法和取得的效果，逐步汇总完善形成长效工作机制，推动我街消防安全生产巡查整治工作更进一步。

（二）瞄准“靶心”防大火

重点针对人员密集、易燃易爆、“三合一”、群租房、老旧小区等五类容易发生大火的场所单位，落实严防严管严控措施。

1. 深化摸底排查。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结合“四标四实”和建筑消防安全基础信息采集专项行动，按照监管责任分工，对学校、医院、文物保护单位、公共

娱乐场所、社会福利机构、易燃易爆单位、“三合一”场所、群租房、老旧住宅，分区域和行业类别逐一开展排查，全面摸清单位数量、生产经营规模、建筑消防设施状况、消防安全管理、监管部门履职等情况，并逐个场所单位详细登记，建立台账，采取人工录入或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终端实现数据信息互通互联等方式，全部录入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系统和建筑消防安全基础信息采集系统。全国“两会”前，至少完成人员密集场所、群租房两类场所的排查和录入工作。

2. 落实监管责任。各出租屋管理站、社区居委会对排查出的六类场所单位，根据规模、行业、区域等特点，应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落实监管责任，加强落实“三合一”、群租房、老旧住宅属地网格化管理责任，督促责任单位（人）及时落实消防安全隐患整改措施；如遇安全隐患特别严重、情况特别恶劣的须及时报联合整治执法组跟进处理。经济联社、经济社督促社员落实自身物业消防安全隐患自查自纠，及时落实整改措施，清除隐患。凤阳派出所对小单位、小场所等对象，应按照省、市、区公安机关消防监管责任分工要求落实监管责任。

3. 强化防范措施。文化站、民政科要按照监管责任分工，督促学校、公共娱乐场所、医院、社会福利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依法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督促其聘任经过消防业务培训、具备消防安全管理技能的人员担任专职经理人，进一步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职责，加强日常巡查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

对拒不整改消防安全隐患和不放心的单位场所，要重点约谈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和消防安全责任人。安监中队、凤阳派出所要指导大型易燃易爆单位建立专职消防队和工艺处置技术小组，严格落实“一厂一策”要求，提高专业处置能力。凤阳派出所要积极配合区公安分局推动消防安全重点单位、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人员密集场所和火灾高危单位接入物联网消防远程监控系统，积极推广应用热成像、电弧检测、智慧用电等先进技术手段，加强早期火灾的可视监测和电气火灾的智能化处置。各社区、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积极推动老旧住宅、群租房、“三合一”场所设置应急广播、独立式火灾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设施，组织居民、员工开展逃生自救演练。全国“两会”前，中大布场管委会、各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督促属地监管和行业列管场所单位开展1次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1次电气线路检测，保证设施设备完好。

（三）多措并举强治理

1. 全力做好重大活动和重要节日期间安保。要紧盯全国“两会”和元旦、春节、元宵节，加强消防安全保卫工作。在重大活动、重要节日期间，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加强消防联合检查，发动基层组织和社会单位在烟花爆竹燃放区、老旧住宅区等重点区域场所实行“实名制”巡防看守。元旦、春节、元宵节期间，要集中开展消防安全夜查，确保消防安全。

2. 扎实推进各类专项治理工作。重点开展四项整治：（1）

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中大管委会、各社区按照“一楼一查一册一负责人”的要求，摸清排查整治辖区高层建筑，春节前全部完成，并录入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系统工作。综治办、凤阳派出所分别按照行业列管和属地管理职责，督促超高层公共建筑建成微型消防站和灭火救援技术处置队，元旦前全部建设完毕并通过验收；全国“两会”前，每栋高层建筑要逐栋明确消防安全经理人或楼长，落实日常消防安全管理。综治办要探索建立高层建筑“互联网+N”消防管理机制，提高自我管理能力。民政科引导没有物业管理单位的高层住宅成立自主管理机构，有条件的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专业机构实施消防管理。（2）电气火灾综合治理。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按照方案任务分工，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凤阳派出所、综治办、安监中队、市场监管所等部门要合力做好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要加大经费保障力度，实施重点改造和电气安全隐患排查。（3）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治理。从生产、流通、使用等领域全面构建规范管理长效机制。各社区居委会要加强排查清理电动自行车违规充电、停放和入楼入户工作。来穗中心要结合出租屋“八查”行动，加强对出租屋电动自行车的管理。市场监管所要依法对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加强监督管理，定期开展不合格产品曝光行动，其他部门（科室）要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落实整治工作，形成工作合力。（4）针对性专项整治。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要重点针对城乡居民住宅、群租房、违章既有建筑、镇（村）级工业

园区、家庭作坊、沿街小门店、养老院、厂房仓库等不放心区域、不放心行业、不放心场所，逐一列出场所、隐患清单，明确监管责任，专题研究并落实整治措施。结合本地特点，选择消防安全突出问题集中的场所开展专项治理，全力减少火灾总量，有效控制小火亡人。

3. 用足用好行政执法手段。纪工委、综治办要重点约谈措施不落实、问题突出的社区和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和消防安全责任人；要进一步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强化部门联动，不定期开展联合督察检查，及时抄告发现的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切实形成火灾防控工作合力。凤阳派出所要切实加大执法力度，坚持顶格执法，充分运用罚款、“三停”、拘留、查封等法律手段，严肃查处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要用好告诫谈、提醒谈等约谈工作模式，重点约谈大型连锁企业、国有企业、重点单位、重大火灾隐患单位、不放心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督促其向社会作出消防安全承诺。

4. 中大管委会、凤阳派出所要积极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消防安全自律管理组织建设，指导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制定出台行业防火公约，提升社会组织参与消防管理的能力和水平。全国“两会”前，应推动2至3个本地代表性产业的行业协会（商会）作为示范点开展建设。

（四）夯实基础控小火

1. 开展消防安全社区创建达标验收。综治办要按照中共中

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意见》(中发〔2017〕13号)中“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建设”的要求和《广东省关于进一步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创建工作方案》，落实任务分工，统筹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创建达标验收。全国“两会”前，90%的社区创建达标。各社区居委会要推动社区居民住宅楼院、村民自建房屋确定消防楼院长，并加强业务培训，消防楼院长应熟悉楼院情况，会巡查、会宣讲、会灭火、会疏散；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期间，组织社区居民集中开展1次火灾警示教育和疏散逃生演练，提高自防自救能力；元旦、春节前，发动组织居民清楼道、清阳台、清住宅周边，提醒居民出门要关火、关电、关气，防止发生火灾。

2. 做实做强网格化管理。综治办要健全完善消防安全委员会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四个一”（一支人员队伍、一个办公场所、一笔工作经费，一套工作制度），要探索设立街一级消防机构，落实人员队伍、经费保障，切实加强街一级消防工作的统筹组织，要将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纳入基础综合服务等管理平台，按照“中心+网格化+信息化”整体工作要求，依托综治信息系统“消防工作模块”统一建设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应用平台，建立健全乡镇街道消防安全网格管理中心、社区（行政村）消防工作站和基层消防网格消防工作组等三级网格管理机构，合理划分消防安全管理网格，规范日常工作流程，形成组织健全、责任明晰、力量整合、巡查有力的消防管理新机制。全国“两会”前，各社区居委会消防安全网格实现规范化管理。

3. 织密做实最小灭火单元。各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按照《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广东省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的通知》(穗府办函〔2017〕33号),大力推进微型消防站建设提档升级,全国“两会”前,所有重点单位和90%的社区按照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

(五) 强化宣传提素质

1. 开展专项宣传。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以深入推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七进”工作为抓手,结合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全民消防我代言”大型公益行动,发挥导向作用,开展特色鲜明、影响面广、互动性强的消防宣传教育。发挥舆论监督作用,要及时拍摄、报送素材,积极曝光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不良行为,以宣传曝光倒逼火灾隐患整治,展现整治工作成效。元旦、春节、元宵节和全国“两会”期间,策划组织有针对性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因地制宜利用微信公众号及微信群、手机短信平台发送有针对性的消防提示信息。

2. 开展社会化宣传。民政科、市场监督管理所、文化站要督促医院、养老院、福利院、商市场、歌舞娱乐等人员密集场所,面向村社居民,集中开展消防安全“三提示”“一懂三会”培训(懂得所在场所火灾危险性,会报警,会扑救初起火灾、会自救逃生)和全员逃生疏散演练,落实消防安全教育责任。各社区居委会要扎实开展提示性宣传,结合“全民消防我代言”设计海报和典型火灾案例等素材,利用社区宣传栏、电子屏等平台阵地,

大力开展警示性、知识性、提示性宣传，通过重点突出、简明扼要、图文并茂的海报、单张、提示语，更好地向群众传播消防安全知识。

3. 强化保障支撑。综治办要努力为加强媒体消防宣传、开展消防宣传活动、购置消防宣传设施器材等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和经费支持。要通过购买社会化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服务机制，进一步扩大宣传教育培训覆盖面。要积极开展消防宣传教育示范社区建设，结合微型消防站、志愿消防队建设，提供必要的场地、资金、人员支持，建设消防宣教体验室，常态化、便捷化开展对辖区居民的消防宣传培训工作。要发动企业的力量开展消防宣传，结合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推动社会单位积极履行主体责任，鼓励更多的企业和个人参与消防公益事业，并为他们提供有力的政策支持。

（六）联勤联训强保障

党政办、综治办、凤阳派出所要强化社会联勤保障力度，逐行调齐调全救援物资，配合公安消防部队实施现场灭火救援，落实作战时间较长的救援现场饮食、住宿保障工作。要加强对辖区微型消防站、专职消防队的业务指导，将微型消防站、专职消防队纳入统一指挥调度体系和网格化灭火救援执勤体系。

五、工作步骤

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分3个阶段：

（一）部署发动阶段（2017年12月5日前）。综治办要结

合本地、本行业实际，制定周密具体、操作性强的工作方案，召开会议，明确职责，细化措施，广泛发动，部署到位。

（二）组织实施阶段（全国“两会”结束前）。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按照工作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定期研判调度。综治办组织相关部门开展联合督查，分析通报问题，从严从细从实抓好工作落实，确保元旦、春节、元宵节和全国“两会”消防安全。

（三）总结迎评阶段（全国“两会”结束后 5 日内）。总结固化经验做法，迎接市消安委督导检查。

六、工作要求

（一）落实各级政府领导责任。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总要求，全面落实领导责任，确保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主要领导要亲自听取汇报、亲自过问，分管领导要亲自研究部署、亲自协调推动，带头检查消防安全工作，研究解决影响消防安全的重大问题，以上率下推动各项工作落实。

（二）落实社会单位主体责任。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通过检查、培训、宣传、曝光、处罚甚至追究刑事责任等手段，千方百计地督促社会单位履行好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使单位管理人员知责任懂管理、从业人员晓常识会逃生，真正实现社会单位“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

最大限度减少火灾事故发生。

(三) 落实责任倒查追究机制。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要紧盯不落实的人、紧盯不落实的事，严格责任倒查和火灾事故责任追究。因责任不落实、工作走过场、发生亡人火灾事故的一律实施责任倒查，按照有关规定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并视情况采取挂牌督办和诫勉约谈。

(四) 落实信息汇总上报。各部门(科室)、社区居委会、经济联社及经济社从2017年12月起每月15日前上报当月工作开展情况到综治办126邮箱；2018年全国“两会”结束后次日报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总结。

